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(临时)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飞荣达")第四届 董事会第三次(临时)会议于2018年12月24日以电话、口头等方式向全体董 事送达,并于2018年12月28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北环大道高发科技园飞荣达大 厦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- 2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,实到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飞先生主 持, 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- 3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 《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有关规 定, 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,形成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现金收购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51%股权的议案》;

公司拟以现金收购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51%股权,并授权公司董事长 或其指定代理人签署相关协议。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,有利于公司整合双方的资 源,一起建设研发、营销及客户服务等资源共享平台,实现双方品牌优势互补, 协同发展,符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战略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,《关于现金收购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 限公司51%股权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 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披露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(临时)会议决议》;
- 2、《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(临时)会议决议》;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(临时)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 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8 日